

2015年

梅州市总工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州市总工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5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结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5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总工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国工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群众组织，是党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是会员和职工利益的代表。一是根据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工运方针，围绕全市工作大局及市委、省总工会的指示、决定，确定本市工会工作的指导方针和任务，贯彻执行市工会代表大会的决议。二是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市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基本职责。三是对有关职工利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反映职工群众的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政策、规定的制定；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职工生活福利和社会保障工作，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等。四是组织、指导职工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技术革新、合理化建议、职工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活动。协助政府部门做好全国、省、市劳模、先进生产（工作）者及先进集体的推荐、评选工作，负责市以上劳模的管理工作。五是指导各级工会组织自身建设和改革，依照《中国工会章程》行使权力和健全各项组织制度、民主制度。研究制订工会干部的管理、培训规划，按规定做好协管

工会干部工作，负责县（市、区）以上工会干部的培训工作。负责指导基层工会组织建设工作。六是负责指导基层工会开展职工的政治思想、文化、技术教育和健康有益的文娱、体育活动；负责指导各级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开展工作。七是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研究、制定工会组织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有关制度和规定，负责对工会兴办的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八是负责与港澳台地区和国际工会的联络交流工作。九是管理直属单位，指导产业工会工作。十是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市总工会 2015 年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 2 个，包括：市总本级和下属单位梅州市职工文化宫 1 个预算单位。

（二）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

梅州市总工会设 6 个职能部（室：）办公室（加挂经审委员会办公室牌子）、保障部（加挂梅州市退休职工委员会办公室牌子）、组织宣传教育部、财务部、经济工作部、女工部；2 个直属机构：中国教育工会梅州市委员会、梅州市非公有制企业工会。

本部门有行政编制 21 名，离退休人员 21 人。

核拨事业编制 3 人、退休人员 31 人。

第二部分 梅州市总工会2015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总工会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736.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90.83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14.6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2.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8.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736.52	本年支出合计	50	736.5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26			53	
合计	27	736.52	合计	54	736.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梅州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6.52	736.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83	390.83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90.83	390.83					
2012901	行政运行	282.45	282.45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00	88.00					
2012950	事业运行	20.37	20.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67	314.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4.35	314.3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35	314.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0.32	0.3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0.32	0.3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12.99	12.99					
21005	医疗保障	12.99	12.99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8.45	8.45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4.55	4.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3	18.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3	18.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3	18.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梅州市总工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6.52	648.52	8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83	302.83	88.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90.83	302.83	88.00			
2012901	行政运行	282.45	282.45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00		88.00			
2012950	事业运行	20.37	20.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67	314.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4.35	314.3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35	314.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0.32	0.3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0.32	0.3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12.99	12.99				
21005	医疗保障	12.99	12.99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8.45	8.45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4.55	4.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3	18.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3	18.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3	18.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梅州市总工会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36.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390.83	390.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0			
	3		三、国防支出	31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5		五、教育支出	3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314.67	314.6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2.99	12.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8.03	18.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3	736.52	本年支出合计	51	736.52	736.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5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54			
	27			55			
合计	28	736.52	合计	56	736.52	736.5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部门在公开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时，“本年支出合计”、“年末结转和结余”要细化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梅州市总工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36.52	648.52	8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83	302.83	88.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90.83	302.83	88.00
2012901	行政运行	282.45	282.45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00		88.00
2012950	事业运行	20.37	20.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67	314.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4.35	314.3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35	314.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2	0.3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99	12.99	
21005	医疗保障	12.99	12.99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8.45	8.45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4.55	4.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3	18.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3	18.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3	18.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梅州市总工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48.52	583.19	65.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0.49	250.49	
30101	基本工资	58.51	58.51	
30102	津贴补贴	161.77	161.77	
30103	奖金	13.25	13.25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12.99	12.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7	3.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33		65.33
30201	办公费	9.33		9.33
30202	印刷费	6.00		6.00
30205	水费	1.20		1.20
30206	电费	6.00		6.00
30207	邮电费	1.60		1.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		6.00
30211	差旅费	8.00		8.00
30213	维修(护)费	8.50		8.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29		6.2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3		4.2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8		8.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2.70	332.70	
30301	离休费	22.85	22.85	
30302	退休费	291.02	291.02	
30311	住房公积金	18.03	18.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79	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梅州市总工会

2015年度预算数						2015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小计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	0	5	0	5	24	10.52	0	4.23	0	4.23	6.29

注：2015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梅州市总工会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梅州市总工会201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支出决算总规模、各类支出决算规模及各类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市总工会 2015 年度总收入 736.5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36.52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1.35 万元，增长 12.42%。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调资政策增加了人员经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市总工会 2015 年度总支出 736.5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36.5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90.8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事业运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2.71 万元，增长 12.27%，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调资政策增加了人员经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4.6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工资和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8.05 万元，增长 9.79%，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调资政策增加了退休人员工资。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2.99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障，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7 万元，增长 12.76%，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政策调整医疗保险。

4、住房保障（类）支出 18.03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住房公积金，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12 万元，增长 102.36%，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政策调整住房公积金比例。

二、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总工会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736.52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比年初预算增加 128.12 万元，增长 21.0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总工会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736.52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 128.12 万元，增长 21.0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390.8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项目支出，项目支出包括劳模重大病补助，工会经费，市委、市政府元旦、春节慰问困难职工等项目；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4.67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工资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2.99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障；住房保障（类）支出 18.03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三、201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市总工会 201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0.52 万元，完成预算 29 万元的 36.2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无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4.23万元，完成预算5万元的84.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6.29万元，完成预算24万元的26.21%，201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4.87万元，增长86.1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无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3.73万元，增长74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1.15万元，增长22.3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车辆大修等原因造成；公务接待费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承办上级安排全省赛事增多，接待任务增多造成。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4.23万元，占40.2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6.29万元，占59.79%。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为4.23万元，均为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截至2015年12月31日，市总工会有一般公务车1辆，主要用于机要通讯、应急工作。

2、公务接待费支出为6.29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指导工作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5年，公务接待批次47批，接待人数约370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5年本部门运行经费支出65.33万元，比上年增加42.79 万元，增长68.21%。主要原因是有关办公费用价格上涨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5年本部门未列支政府采购支出。

（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部门有一般公务车1辆。主要用于机要通讯、应急工作。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5年，本部门无需进行绩效信息公开的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收入。

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